

又见白鹭翩翩飞

河南栾川：“治水检察建议”助力改善流域生态环境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吴占京 白全忠) 河南省栾川县伊河河道内,一群白鹭翩翩起舞,绿水、蓝天、白鹭,构成了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生态画卷。“伊河水变清了,环境好转了!”近日,栾川县检察院检察官来到养子口村进行回访时,欣喜地看到了这样一幕。

一年前的情景还历历在目。该村一家占地面积约2000平方米的养鸡场,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且未按环保要求建设粪便、污水等处理设施,鸡粪随意露天堆放,养殖产生的废水通过沟渠排入养子沟河,最终汇入伊河。

针对上述问题,今年1月,栾川县检察院向县环保局、农业农村局、城市管理局、栾川乡政府等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推动相关部门加强职能配合,依法履职,形成工作合力,共同解决好该养鸡场存在的违法问题,对养殖污染情况进行全面整改。两个多月后,问题得到有效整改,该养殖场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后搬迁至非禁养区。

“近年来,栾川县秉持生态立县战略,大力开展生态环境整治,实施县域水系建设工程。为了融入大局做好‘水文章’,我们也在不断探索和实践有效保护

水域生态的司法手段。”栾川县检察院检察长潘萌表示,栾川县检察院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履行生态检察职能,全面做好水域生态环境保护“大文章”。

7月5日,栾川县检察院联合县长办、县环保局、县水利局、叫河镇政府等单位工作人员,对此前清河上牛栾村段河道内堆放大量菌菇废料袋问题进行回访时,看到了整改后干净整洁的河道,公益诉讼部门负责人马霄深感欣慰。

今年,为更好服务国家南水北调工程,栾川县检察院针对境

内的清河开展了专项保护行动,坚持联合社会志愿者每月进行一次巡河活动。在5月的巡河活动中,该院发现叫河镇上牛栾村,村民将废弃的菌菇废料袋堆积在清河河道内,经长时间堆积,形成约30立方米的固体废物堆,现场气味难闻。

经过跟进调查,6月2日,栾川县检察院向县水利局、叫河镇政府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其积极履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职责,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上述河道内固体废物随意倾倒和堆放的问题,并开展日常巡查和监管工作,及时发现并依法处理。收到检察建议后,县水利局、

叫河镇政府在一个月内对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

工作中,栾川县检察院全面落实“河长+检察长”制度,依托河长办平台,推动多个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专项巡查督导工作,适时开展“小专项联合打击”、河道“清四乱”专项活动等,促进水生生态整体环境改善。据统计,今年以来,该院发出的水资源生态保护检察建议,相关行政机关均已整改落实到位,有力推动全县水资源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的长效发展,为打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流域生态贡献检察智慧和检察力量。

烈士后人的心愿达成了

山西高平:开展专项行动保护烈士纪念设施

本报讯(记者李钰之 通讯员郭斌) 凛冬将至,山西省高平市寺庄镇贾村村民刘应门来到父亲的墓前“送寒衣”,一边擦拭墓碑,一边念叨着家里的、村里的大事小情,还告诉父亲坟墓周边环境发生的变化,“都是检察院帮的忙”。

事情要从半年前说起。今年5月,刘应门来到高平市检察院反映情况:“我父亲是烈士,牺牲后埋在了本村祖坟。这几年我父亲的墓地周边不断被其他

村民侵占,现在我都没办法为父亲祭扫了,希望你们能帮忙解决一下问题。”

该院公益诉讼检察官随即来到退役军人事务局了解情况。经调查核实,刘应门的父亲刘随孩于1944年在革命斗争中牺牲于高平市,2014年民政部为家属颁发了烈士证明书。

检察官又来到贾村实地查访。经现场调查,检察官发现,刘随孩烈士墓周边被他人用铁门和围墙圈占,里面建有临时棚屋,还

种植蔬菜,堆放大量垃圾,严重破坏烈士墓庄严肃穆环境,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严重侵害。

高平市检察院对此进行立案,并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寺庄镇政府召开磋商会。各职能部门积极响应,立即开展治理工作,多次前往相关村民家中释法说理,同时对烈士墓采取保护措施。

现在,刘随孩烈士墓周边的临时建筑及围墙已全部拆除,垃圾全部清走,坟头也恢复到原来大小,周围遍植松柏,并树立了

墓碑。

以此案为起点,高平市检察院开展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专项行动。检察官深入各乡镇实地摸排烈士纪念设施现状,对红色文物、烈士纪念设施全面登记造册,对破坏污损或疏于管理、非法侵占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范围内土地等情形拍照留底。在实地走访中,他们还向相关部门和群众宣讲英烈保护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介绍相关法律法规,积极争取群众支持,推动形成保护

(上接第一版)

据了解,实行“捕诉一体”办案机制后,武汉市检察机关在起诉的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量上约70%的情况下,退回补充侦查率大幅下降,“案一件比”也得到了优化。

“检察智库”,协助打通专业知识壁垒

“高新企业转型升级、占领市场主要依靠核心技术。这类企业遭遇的侵权事件,往往存在犯罪手段相对隐蔽、科技化较高等特点,给办案带来不小难度。”回忆起曾办理的一起有重大社会影响的侵犯商业秘密案,何海伟仍记忆深刻,“光案卷材料就足10大箱、200余册,最难弄懂的还是涉及专业领域的内容。”

当时为了厘清案情,何海伟硬是“啃”完了十余部关于技术秘点认定原理的专业书籍,并多方奔波请教专业知识。最后,何海伟将案件顺利办结,也为被害企业挽回50亿元损失。

从那时起,检察官感受到了知识产权专业壁垒已成为办案痛点。为了突破这一难题,及时有效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武汉市检察机关开始探索新路子。

2021年10月,武汉市检察院从该市知识产权局、市出版局聘请知识产权技术调查官,并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签订合作协议,共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理论与实务研究基地”,实现检校资源优势互补。同时,从上述单位聘请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兼任检察官助理,形成以“检校共建+技术调查官+特约检察官助理”为支撑的知识产权检察专

家库,协助处理专业性较强的知识产权犯罪案件。江岸区检察院依托武汉市检察院打造的“检察智库”,也引入了知识产权技术调查官机制。

“有了技术专家‘撑腰’,办案轻松不少。”江岸区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部检察官姚怡深有体会。

今年7月,姚怡办理了一起侵犯商业秘密案,案件涉及电气电子、计算机软件等多领域的前沿技术。庭审前,该案的技术秘点、鉴定过程和鉴定方法等问题成为争议焦点,让姚怡颇为头疼。于是,她运用技术调查官机制,聘请了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湖北中心的2名技术调查官,参与案件相关技术的审查工作,并签署保密协议。

庭审中,技术调查官作为检察专家辅助人参与庭审活动,针对辩护人提出的涉案软件“是否具有公知性、同一性”等重点辩护意见及案件争议问题作出客观、中立的阐释,不仅有力支持了检察官的意见,也为法官充分理解案件专业技术知识提供帮助,提高了司法效率。

据悉,武汉市知识产权“检察智库”的专家成员目前已达88人,涵盖通信与信息系统、机械电子工程、矿产普查与勘探、假冒专利查处等多个领域,通过不定期开展学术交流、案件会商,加深了检察人员对知识产权领域法律理论的研究深度,集智聚力解决专业难题,也进一步提升了知识产权案件办案质效。

主动延伸,全力守护企业科技命脉

如何延伸检察监督职能,

助力企业把牢科技命脉,是武汉市检察机关不断思索的问题。

2021年5月,武汉市检察院和江岸区检察院开展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试点,实现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检察“三检合一”,同时在探索知识产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试点工作方面与法院达成共识,统一了司法裁判标准。同年10月,武汉市检察院成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全市形成“一室一部多站(点)”的知识产权检察布局。

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成立不久,便收到一起涉知识产权民事纠纷案的监督申请。申请人甲公司因其部分产品及包装与知名品牌乙公司注册商标近似,被乙公司告上法庭。后在甲公司缺席庭审的情况下,法院依法判处甲公司停止侵权行为,并赔偿乙公司10万元经济损失。因资产被冻结,甲公司才得知判决情况,遂以对审判活动不知情为由向武汉市检察院申请监督。

“我们经调查核实发现,法院在缺席审判前,尝试了多种方式联系被告均无果,最终采取公告形式送达法律文书,这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办案检察官黎太原审查后认为,而起诉的理由并不充分,而这起民事诉讼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判决并无不当,即便重审也不会改变结果,还徒增当事人双方诉累。

在作出不予支持监督决定的同时,黎太原主动寻求矛盾化解途径,联合法院工作人员多次向申请人释法说理。最终,当事人双方就赔偿金额协商一致,乙公司的合法权益也得到有效保障。

近年来,武汉市检察机关

还相继与该市岱家山科技创业城、黄浦科技园、未来科技城等高新技术园区和10余家企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为企业提供普法宣传、法律咨询、风险防控建议等套餐式法治服务。

“东湖开发区的八大产业园区,我们每年都要挨个走一遍,很受企业欢迎。”东湖开发区检察院检察长刘桃荣介绍,该院还出台《保障东湖科学城创新发展十条措施》,其中包括建立涉知识产权案件“双提示双告知”制度,既提示和告知办案部门关注,又提示和告知涉案单位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针对办案和调研中发现的“不少高新企业侵权案件由内部人员引起”的问题,东湖开发区检察院就发现的离职员工管理、安全监管等漏洞向企业发送检察建议,帮助企业守护核心技术和商业秘密,防范化解知识产权风险。

回应时代,开创知识产权保护新格局

“经常与高新企业打交道,面对的都是高科技人才,我们总有一种紧迫感,如果没有专业的知识、高水平的法律和科技素养,怎么办好案!”知识产权检察办案人员有一种不断自我提升的职业使命感。

习近平总书记在建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这为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指明了前进方向:科技创新关键在人才,

知识产权检察办案水平、人才建设也要与之相匹配、相适应。

“为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检察办案专业水平,我们将借助已建立的高校联合培养、外聘技术调查官、公检法知识产权协作等机制,定期开展学术交流、挂职轮岗,强化知识产权领域人才培养和管理。”武汉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李智雄介绍,对于新出台的知识产权相关政策及时组织学习培训,不断更新司法办案理念,让检察监督更精准、检察服务更实效。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面对新发展格局,武汉市检察机关还将加快对重大敏感知识产权刑事案件的反应速度,通过类案监督延伸办案效果,以能动履职促进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针对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深入调研,及时与相关部门交换意见,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综合保护水平,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凝心聚力。

同时,武汉市检察机关将加大推广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权利人诉讼义务告知工作。一方面提升权利人维权意识,发挥检察职能保护知识产权行稳致远的重要依托作用;另一方面联合相关部门共同规制知识产权恶意诉讼,防止权利人滥用诉讼权利,保障司法资源的合理分配,促进知识产权领域依法授权、依法维权、依法维权、依法维权。

“武汉作为全国第五个科技创新中心,未来的高新技术产业规模将持续扩大,企业知识产权保护需求也会随之攀升。在探寻知识产权检察服务保障经济发展大局之路上,我们将继续破难前行。”李智雄表示。

发现村委会出具不实证明之后……

黑龙江哈尔滨:检察建议助力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本报讯(记者张兴民 通讯员宋海兵 陈磊)“我们基层组织法律意识还比较弱,对于检察机关提出的关于出具不实证明问题建议,我们将坚决整改。”日前,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某地的村民委员会成员对该市检察院前回来访的检察官说。

今年4月,哈尔滨市检察院在办理王某与孟某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检察监督案中发现,案件当事人在民事诉讼过程中向法院提交多份盖有村委会印章的民事证据材料,但证据之间存在相互矛盾的情况。经了解,检察官认为该起案件存在村委会在民事诉讼过程中出具不实证明的情况。经进一步梳理,哈尔滨市检察院发现在查的多起涉及“农村三资”(资产、资源、资金)的民事检察监督案件中也存在类似情况。

该院遂以此案为突破口,在全市开展“依法治理村民委员会出具不实证明”试点专项活动。同时,针对不实证明背后“乡村基层人情社会中普遍存在法律意识淡薄、自我管理服务和自我监督的制度漏洞”等问题,今年7月,该院指导属地基层检察院与涉案村委会属地乡镇政府充分会商研究,并分别向5个存在该类突出问题的村委会所在地乡镇政府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建议乡镇政府加强源头管理,建章立制、堵塞漏洞,引导基层组织强化群众自治组织自我管理和自我监督能力。

涉案村民委员会所在地乡镇政府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5个乡镇政府通过组织专门教育培训或成立工作专班,积极督促指导村民委员会更好依法履职、诚实守信,共同助力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截至目前,上述5个乡镇政府均已将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守法诚信情况纳入依法治村考核评价体系。

检察动态

【沈阳市城郊地区检察院】 为未成年服刑人员捐赠爱心图书

本报讯(记者王玲 通讯员王芷欣) 近日,辽宁省沈阳市城郊地区检察院检察二室和检察三室联合党支部开展专项帮扶活动,向辽宁省女子监狱未成年服刑人员捐赠爱心图书。活动准备期间,该院派驻辽宁省女子监狱检察人员通过与多名未成年服刑人员开展教育谈话,了解其当前教育改造、学习成长与未来就业意愿等方面情况。根据服刑人员需求,检察人员有针对性地选择捐赠图书种类,尽可能地为其提供多方面的帮助,促使其未来更好地回归社会、融入社会。

【大冶市检察院】 建立刑事处罚与强制隔离戒毒衔接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杨运红) 11月22日,湖北省大冶市公检法司四家联合出台《关于刑事处罚完毕后依法执行强制隔离戒毒衔接机制实施意见》。根据《意见》,四家将进一步统一执法司法标准,建立协作配合、联席会议机制,联合开展禁毒法治宣传活动,进一步加强打击涉毒违法犯罪工作衔接,规范刑事处罚执行完毕后依法执行强制隔离戒毒有关司法程序,防止应收戒未戒戒吸毒人员肇事肇祸,促进实现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紫阳县检察院】 走访企业听诉求

本报讯(记者倪建军 通讯员李一思) 日前,陕西省紫阳县检察院派员到7家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开展实地走访调研,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倾听企业发展诉求。检察干警走进企业生产车间或运营场所,详细了解企业生产、销售、原料供应及企业疫情防控等情况。针对企业反映的技术人才招聘难、涉法涉诉等问题,检察干警现场为企业员工宣讲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提出有针对性检察建议,并积极协调相关行政机关,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目前,企业已经接受和采纳检察建议6件。

【称多县检察院】 发布智慧未检小程序

本报讯(记者王丽坤) 日前,青海省称多县检察院举行“暖城称多智慧未检”小程序发布仪式。据了解,“暖城称多智慧未检”小程序平台围绕未成年人检察职能而开发,集检察动态宣传、线上帮教、法官预防、线索举报、公益诉讼、家庭教育、心理辅导及社会服务链接等多种功能于一体。同时,小程序为其他部门、特定的社会组织、学校、社会公众提供了便利。除此之外,公众还可以通过小程序实时查看检察机关发布的信息动态,学习与未成年人相关的法律法规、典型案例等。



近日,江苏省镇江市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就该院办理的小微“养老机构”公益诉讼系列案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人士及“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一同走进辖区养老机构,实地查看检察建议落实情况,现场听取意见建议。 本报通讯员臧杰星摄



近日,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检察院干警走进马街北路社区,开展“送法进社区”宣讲及“12340”社区民意调查活动。图为检察干警对社区居民进行普法宣讲。 本报记者刘呈军 通讯员何敬彬摄

试点成果释放“示范”效应

(上接第一版)其中,633名犯罪嫌疑人由检察机关通知法律援助机构为其指派律师,130名犯罪嫌疑人自行委托律师,对于不愿意接受指派援助律师也未自行委托辩护人的均指定了值班律师。

从认罪认罚到真心悔过

11月23日,面对律师刘小钰,张某说出了心中困惑:自己赔了钱,也取得了谅解,检察机关为什么还要追究刑事责任?

刘小钰向他解释,赔偿谅解只是从轻情节,张某的行为造成被害人轻伤二级,已经构成故意伤害罪,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

任。考虑到其案发后自首,主动赔偿,且无前科劣迹,刘小钰建议银川市金凤区检察院对张某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在刘小钰的见证下,张某在现场自愿签署了认罪认罚具结书。

试点期间,刘小钰曾多次作为法律援助律师,在审查起诉阶段被指派为犯罪嫌疑人提供辩护服务。

“法律援助律师作为第三方,参与审查起诉阶段的释法说理工作,能够更好地帮助犯罪嫌疑人准确理解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更有效地促进他们真诚悔过,主动向被害人赔礼道歉、赔偿损失。”金凤区检察院第一检

察部主任万政宇说。

刘小钰也切身感受到,通过指派法律援助律师参与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可以实现案件在审查起诉环节和审判环节均由同一名律师负责辩护,保证了律师全程参与案件办理,有效促进了被告人自愿认罪服法,减少了不必要的上诉、申诉,节约了司法资源。

试点期间,宁夏各试点地区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均达到了85%以上。

从“控辩对抗”到“控辩协商”

随着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

高质量落实,很多律师的观念也发生了转变——律师和检察官不是针锋相对的对抗关系,而是法律职业共同体的共同维护者,通过协商沟通,在法律范围内,最大限度保障犯罪嫌疑人的合法权益,提高诉讼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平正义。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中,控辩协商是关键,其核心是量刑。检察机关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中更好发挥主导作用,就需要推动量刑建议更加符合案件实际,这对检察官办案的精细程度提出了更高要求。客观上需要律师在审查起诉阶段就介入辩护。